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518Z0159 号

容诚会计师
骑 线

容诚会
马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6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7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518Z0159 号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辰光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太辰光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太辰光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太辰光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太辰光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太辰光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太辰光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巧仪
440300070145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艳波
110101301221

2021 年 3 月 29 日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6]2617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94.4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0.5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5,772.7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3,643.9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2,128.77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1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836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62,128.77万元,产生资金利息收入5,170.77万元。公司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为43,298.55万元,项目实施期间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4,035.80万元,结项后结余的19,965.1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和2020年8月20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将募集资金专户的结余资金19,965.1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2020年9月4日完成注销,资金已全部转入公司结算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资金为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

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0年9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完成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结余资金已全部转入公司结算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完成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央商务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与募集资金相关的账户均已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一、募集资金专户			
建行深圳泰然支行	44250100003900000834	0.00	于2020-09-03注销
招行深圳中央商务支行	755910464610609	0.00	于2020-09-04注销
小计		0.00	
二、募集资金理财账户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73010122001564952	0.00	现金管理理财账户
兴业银行宝安支行	337060100100231047	0.00	现金管理理财账户
民生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1810014180001473	0.00	现金管理理财账户
小计		0.00	
合计		0.00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使用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3,298.55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9,965.19万元；实际投入相关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原计划募投项目中的光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新增 PLC 晶圆生产线项目”由外购、自建生产线变更为通过向子公司广东瑞芯源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由子公司外购或自建实施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新增 PLC 晶圆生产线)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变更光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PLC 晶圆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节余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实施方式由外购、自建生产线变更为向全资子公司广东瑞芯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芯源”）增资，计划增资金额为 3,000.00 万元；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坪山新区公司自建厂房变更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洲永安北路 2 号金谷光电产业社区（即瑞芯源生产地）。“新增 PLC 晶圆生产线项目”原计划投资 4,912.80 万元，前述增资 3,000.00 万元后已可满足该项目目标及后续发展需要，公司不再需要追加该项目的投入，因此将节余资金 1,912.8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原计划募投项目中的光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新增毛坯生产线项目由外购、自建生产线”变更为直接收购景德镇和川粉体技术有限公司实施。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新增毛坯生产线)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变更光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毛坯生产线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节余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实施方式由外购、自建生产线变更为收购景德镇和川粉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川公司”）股权及增资，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坪山新区公司自建厂房变更为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景德镇陶瓷工业园（即和川公司生产地）。新增毛坯生产线项目计划投资 5,125.00 万元，收购和川公司股权及增资金额 3,002.00 万元后，已可满足该项目目标及后续发展需要，公司不再需要追加该项目的投入，因此将节余资金 2,123.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原计划募投项目中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插芯相关技术研发、连接器相关技术研发”的部分研发项目由公司自主研发变更为通过新设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思路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研发。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

金用途的议案》，决定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插芯相关技术研发、连接器相关技术研发”的部分研发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公司自主研发变更为通过新设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思路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思路”）进行研发，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8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上述投资。因此节余的 330 万元募集资金在募投资项目结项后，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 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128.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37.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298.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837.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4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光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54,426.77	50,390.97	9,068.18	37,199.99	73.82%	2020年6月30日	2,569.43	是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7,702.00	7,702.00	1,469.16	6,098.56	79.18%	2020年6月30日		是	否
合计	—	62,128.77	58,092.97	10,537.34	43,298.55	74.53%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6,922.65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发表了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关于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48360001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8月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8月2日，本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20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对2019年3月27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2）中的额度和有效期进行调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理财产品的期限采取长短组合方式；投资总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有效期自2020年4月30至2020年10月31日。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和2020年8月20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将募集资金专户的结余资金19,922.77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于2020年9月4日完成注销，资金已全部转入公司结算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资金为0。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2020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 际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 行性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1、收购瑞芯源并增资	新增PLC晶圆生产线	3,000.00		3,000.00	100.00%	2020年6月30日	-139.00	不适用	否
2、收购和川公司并增资	新增毛坏生产线	3,002.00		3,002.00	100.00%	2020年6月30日	-211.92	不适用	否
3、投资特思路	插芯相关技术研发、连接器相关技术研发	800.00	400.00	800.00	100.00%	2020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802.00	400.00	6,802.00	100.00%		-350.92		
一、收购瑞芯源并增资 (一) 变更原因: 1、公司于2017年8月收购瑞芯源, 其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且已具备PLC晶圆的生产技术及量产能力, 通过增资瑞芯源的方式实施本项目可充分利用现有资源, 加速项目实施进程。增资资本主要用于技术改造、产品升级和后续扩产。2、新增 PLC 晶圆生产线项目原计划投资4,912.80万元, 向全资子公司计划增资金额3,000.00万元后, 已可满足该项目目标及后续发展需要, 公司不再需要追加本项目的投入, 因此计划将节余的1,912.8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此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 (二) 决策程序: 2017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新增PLC晶圆生产线)资金用途的议案》, 决定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 节余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2017年11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新增PLC晶圆生产线)资金用途的议案》。 (三) 披露情况: 上述事项于2017年10月27日、2017年1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二、收购和川公司并增资 (一) 变更原因: 1、和川主营业务为制造纳米陶瓷粉体、纳米陶瓷, 其主营产品粉体是陶瓷产品的基础材料, 另外其拥有较好的毛坏生产技术, 收购和川股权并增资, 能加速项目实施进程, 提升公司毛坏生产技术, 同时有利于延伸公司产品链、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2、新增毛坏生产线项目计划投资总额5,125万元, 向和川投资3,002万元后可实现的产能已满足该项目投资计划及后续持续性发展需要, 公司不需要对本项目追加投入, 因此节余的2,123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 (二) 决策程序: 1、2017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新增毛坏生产线)资金用途的议案》, 决定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 节余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2017年11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新增PLC晶圆生产线)资金用途的议案》。 (三) 披露情况: 上述事项于2017年10月27日、2017年1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三、投资特思路并控股 (一) 变更原因: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的“插芯相关技术研发、连接器相关技术研发”的部分研发项目属于高精密技术开发, 单凭公司资源在国内完成开发有很大难度。为了借助合作日方公司株式会社ロゴス(中文名称: 露高思有限公司)在这方面的优势条件, 双方协议商定前期在日方公司所在地共同开发, 经较长时间的共同努力, 现已取得了明确的成效, 考虑到后续进行产品研产转化和技术升级过程中双方的不可或缺性以及对公司与产品继续开发控制的必要性, 因此以合资设立特思路的形式在太辰光所在地继续共同开发并逐步推动研发成果的落地。 (二) 决策程序: 1、2019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 决定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2、2019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 (三) 披露情况: 上述事项于2019年5月22日、2019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1年 01 月 20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说明

证书序号：0011869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

二日



李巧仪

44030007014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403000701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9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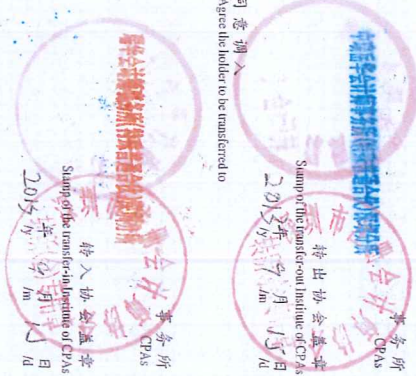
姓名: 李巧仪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8-0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301680129564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转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规定的业务, 应当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变更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办理补发手续。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续一年，
year after



马艳波
11010130122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4月28日
y m d



姓名 马艳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4-01-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524198401123664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9年11月28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转出日期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9年11月28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转入日期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转出日期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转入日期
y m d